

证券代码：430552

证券简称：亚成微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陕西亚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陕西亚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余远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亚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法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531,53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6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琳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马伟先生为光控郑州国投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派驻本公司的董事，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孙琳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马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任期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孙琳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531,53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提名孙琳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731,343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培、牛晨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马伟	董事	离职	2022年10月10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琳炎	董事	任职	2022年10月10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陕西亚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亚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陕西亚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2日